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:115204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
488號

聯絡人: 陳念桂

聯絡電話:(02)8590-6273 傳真:(02)8590-6090

電子郵件: lg105kk@mohw.gov.tw

受文者: 南投縣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月20日 發文字號:衛部顧字第1101963139C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長期照顧服務申請及給付辦法總說明、逐條說明、發布令PDF檔及停止適用長照給付及支付基準公告掃描檔各1份(A21000000I_1101963139C_doc5_Attach1.

pdf \ A21000000I_1101963139C_doc5_Attach2.pdf \

 $\begin{array}{l} {\tt A21000000I_1101963139C_doc5_Attach3.\,pdf} \\ {\tt A21000000I_1101963139C_doc5_Attach4.\,pdf}) \end{array}$

主旨:「長期照顧服務申請及給付辦法」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 111年1月20日以衛部顧字第1101963139號令發布,請查照 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:

- 一、「長期照顧(照顧服務、專業服務、交通接送服務、輔具服務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)給付及支付基準」(以下簡稱給支付基準)依本部111年1月20日1101963139E號公告,於111年2月1日停止適用。
- 二、檢送「長期照顧服務申請及給付辦法」總說明、逐條說明、發布令掃描檔及停止適用給支付基準公告各1份。

正本:司法院、法務部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勞動部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交通部、經濟部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本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、本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、各直轄市及各縣(市)政府、社團法人台灣老人福利機構協會、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、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、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聯盟、台灣居家服務策略聯盟、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、中華民國聲暉聯合會、台灣老年學暨老年醫學會、財團法人私立天主教中華聖母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一概麥子社會福利慈善





事業基金會、財團法人樹河社會福利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、台 灣失智協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 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財團法人天主教失智老人基金會、財團法 人新北市私立雙連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長期照護專業協會、 台灣醫院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長照及高齡健康管理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啟智協 會、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北市中國基督教靈糧世界佈道會士林靈糧 堂、財團法人台灣基督教長老教會馬偕紀念社會事業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長期 照顧發展協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台灣職能治療協會、法務部全國法規資料庫 工作小組、財團法人台灣老人急重症基金會、台灣婦女團體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 國脊隨損傷者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自閉症總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康復之友聯盟、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精神衛生護理學會、財團 法人婦女新知基金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 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 國臨床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 中華民國語言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 社會工作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公立醫院協會、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、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呼吸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 會、中華民國聽力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長期照護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長期照 顧發展全國聯合會、臺灣原住民族長期照顧聯盟協會

副本:本部法規會(含附件)電2882/01/20文





